

2023年度珠海市东部生态环境监测中心部门 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珠海市东部生态环境监测中心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二、单位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珠海市东部生态环境监测中心2023年度部门 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珠海市东部生态环境监测中心2023年度部门 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第一部分：珠海市东部生态环境监测中心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珠海市东部生态环境监测中心主要职责是：

（一）承担本市东部地区（香洲区、高新区、保税区、万山区，下同）重点污染源监督性监测，温室气体减排监测，入海河流、入海入河排污口监测和专项调查监测工作，向市生态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呈报辖区污染源排放状况及潜在环境风险；

（二）承担本市东部地区环境执法监测；

（三）按照市生态环境保护主管部门要求开展区域内生态环境质量监测，对辖区大气、水体、土壤、噪声等各种生态环境要素实施常规性监测，定期向市生态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呈报本市东部地区生态环境质量状况及变化趋势；

（四）承担本市东部地区突发环境事件环境应急监测，参与环境风险管理及突发环境污染事件调查；

（五）协助市生态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开展区域内生态环境监测技术质量管理工作，协助开展组织监测技术考核；

（六）承担全市海洋突发生态环境事件与海洋生态灾害应急监测，赤潮藻类鉴定与生物毒性分析等海洋环境监测工作。

二、单位机构设置

本单位根据三定方案，无内设机构。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单位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珠海市东部生态环境监测中心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珠海市东部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433.2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63.1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26.1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58.08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33.20	本年支出合计	57	1,447.4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951.52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937.27
总计	30	2,384.72	总计	60	2,384.72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珠海市东部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433.20	1,433.2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3.18	263.1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3.08	263.0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4.99	154.9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4.21	34.2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1.27	51.2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62	22.6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0	0.1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0	0.1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19	26.1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19	26.1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87	18.8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32	7.32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143.83	1,143.83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419.56	419.56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419.56	419.56	0.00	0.00	0.00	0.00	0.00
21114	能源管理事务	724.26	724.26	0.00	0.00	0.00	0.00	0.00
2111450	事业运行	724.26	724.26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珠海市东部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447.45	1,013.63	433.81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3.18	263.18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3.08	263.08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4.99	154.99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4.21	34.21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1.27	51.27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62	22.62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0	0.1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0	0.1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19	26.19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19	26.19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87	18.87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32	7.32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158.08	724.26	433.81	0.00	0.00	0.0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4.25	0.00	14.25	0.00	0.00	0.0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4.25	0.00	14.25	0.00	0.00	0.00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419.56	0.00	419.56	0.00	0.00	0.00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419.56	0.00	419.56	0.00	0.00	0.00
21114	能源管理事务	724.26	724.26	0.00	0.00	0.00	0.00
2111450	事业运行	724.26	724.26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珠海市东部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433.2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63.18	263.18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6.19	26.19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43.83	1,143.83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33.20	本年支出合计	59	1,433.20	1,433.20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433.20	总计	64	1,433.20	1,433.2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珠海市东部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433.20	1,013.63	419.5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3.18	263.18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3.08	263.08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4.99	154.99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4.21	34.21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1.27	51.27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62	22.62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0	0.1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0	0.1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19	26.19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19	26.19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87	18.87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32	7.32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143.83	724.26	419.56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419.56	0.00	419.56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419.56	0.00	419.56
21114	能源管理事务	724.26	724.26	0.00
2111450	事业运行	724.26	724.26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珠海市东部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94.7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8.33
30101	基本工资	74.73	30201	办公费	6.05
30102	津贴补贴	351.83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48.85	30203	咨询费	3.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3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1.27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2.62	30207	邮电费	1.1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47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7.07	30209	物业管理费	4.8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50	30211	差旅费	1.77
30113	住房公积金	63.4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3.8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5.89	30214	租赁费	2.6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0.12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175.84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13.36	30218	专用材料费	1.93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92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72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8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4.77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20.56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43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3.7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7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50.4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48.6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1.85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884.83		公用经费合计	128.8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珠海市东部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珠海市东部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珠海市东部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1.00	0.00	21.00	18.00	3.00	0.00	20.11	0.00	20.11	17.68	2.43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珠海市东部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珠海市东部生态环境监测中心2023年度总收入2,384.72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433.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433.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67.89万元，下降15.7%。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因为我单位监测能力提升，委外监测费用减少，二是因为本年度突发环境污染事件应急监测能力建设项目比上年度预算减少，三是因为从严从紧控制财政支出，全面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精打细算勤俭办一切事业，确保实现预算收支平衡原则。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5.74万元，下降100%。

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因为2022年香洲区财政局上划前山河流域水环境智慧监管系统建设项目结算审核服务项目经费3.20万元，

2023年没有该项经费，二是因为2022年香洲区财政局上划珠海市香洲区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改革实施准备期职业年金和养老保险清算补发放-汪曼2.54万元，2023年没有该项经费。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珠海市东部生态环境监测中心2023年度总支出2,384.72万元，其中本年支出1,447.45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1,013.6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59.37万元，增长18.7%。主要变动情况：因机构改革原珠海市环境监测站的18名退休人员划转至我中心管理，本年度支出新增上述退休人员的相关经费。

2. 项目支出433.8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644.72万元，下降59.8%。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因为2022年有海域国控点位跟踪监测项目、入海河流总氮通量监测项目和2019年珠海市香洲区环境保护局环境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站采购项目质保金合计247.28万元经费支出，2023年没有这些项目经费支出，二是因为监测能力提升，委外监测减少。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珠海市东部生态环境监测中心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1,433.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433.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67.89万元，下降15.7%；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我单位监测能力提升，委外监测费用减少；二是2022年有海域国

控点位跟踪监测项目、入海河流总氮通量监测项目和2019年珠海市香洲区环境保护局环境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站采购项目质保金合计247.28万元经费支出，2023年没有这些项目经费支出；三是从严从紧控制财政支出，全面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精打细算勤俭办一切事业，确保实现预算收支平衡原则；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珠海市东部生态环境监测中心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1,433.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433.2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170.63万元，增长13.5%；主要变动情况：因机构改革原珠海市环境监测站的18名退休人员划转至我中心管理，本年度支出新增上述退休人员的相关经费；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三、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珠海市东部生态环境监测中心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20.11万元，完成全年预算21万元的95.8%，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8.25万元，增长981.2%。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

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20.11万元，完成预算21万元的95.8%，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8.25万元，增长981.2%；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17.68万元，完成预算18万元的98.2%，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7.68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2.43万元，完成预算3万元的80.9%，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57万元，增长30.7%；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我中心严格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近年不断降低行政运行成本，压减“三公”经费支出。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根据监测工作实际需要，我中心申请购置1辆环境监测专业技术用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0.11万元，占100%；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0.11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17.68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1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2.43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辆，主要用于环境监测。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2023年度无公务接待，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0次，接待人数共0人。主要包括本单位2023年度无公务接待。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28.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94万元，增长4%。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新增合并原市监测站退休人员经费。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24.1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16.3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7.8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22.0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9.1%，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01.95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90.9%；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2辆，其中，特种专业技术用车2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3台（套）。

（四）2023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

目1个，二级项目2个，共涉及资金345.6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82.37%；组织对2023年度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组织对2023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资金使用绩效已达到项目实施前预期效果。已经完成的工作，效果明显。

本单位本年度没有项目开展重点绩效评价，也没有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对“2023年辅助监测服务采购项目”“2023年突发环境污染事件应急监测能力建设项目”2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45.6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评价等次均为“优”，均较好地完成了项目绩效目标。

从评价情况来看，2个项目均能围绕绩效目标，科学高效组织实施，在生态效益和提高本单位应对突发环境污染事件应急监测能力方面较为显著。

绩效自评情况：

2023年突发环境污染事件应急监测能力建设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00.75万元，执行数为198.95万元，完成预算的99.8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购买了应急监测的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光谱仪等仪器设备，提升了我单位应急监测能力水平；

2023年辅助监测服务采购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44.85万元，执行数为52万元，完成预算的35.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完成了上级下达的各项监测任务，获得具法律效率的监

测报告，移交给相关部门使用的目的。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由于年度工作任务发生较大调整，导致项目在资金支付率、产出数量指标及效益方面不如预期。主要原因是预算需提前半年以上编制，依据的是上一年的年度监测任务，与实际下达的监测任务不可避免存在差异，且本项目包含大量不可预见性的监测任务。由于需要开展的辅助监测任务大量减少，本项目仅使用了52万元进行采购（占年度预算35.9%），并100%完成了资金支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科学编制预算，用好预算资金。

市级财政部门组织开展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根据《关于开展2023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该项工作由市财政局按照设定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和共性绩效目标进行评价，不需要各部门各单位自我评价和报送材料。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附件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		珠海市东部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3年辅助监测服务采购项目		评价年度	2023		评价金额	144.85		
	联系人	王晓彬		联系电话	07562212713		联系邮箱	dhjcwxb@zhuhai.gov.cn		
	实施文件依据									
资金情况	资金安排情况	预算计划安排	144.85							
		实际分配下达	市本级		144.85	转移支付至市县	0			
	资金使用情况	实际支出金额	市本级		52	转移支付至市县	0			
		绩效目标情况	预期总体目标	“为了完成上级下达的各项监测任务，预计开展水气等环境监测服务采购的工作，工作内容包括将超出本中心工作能力的列入年度监测计划的企业及水体监测任务，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社会检测机构进行。预计达到获得具有法律效力的监测报告，移交给相关部门使用的目的。”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是		
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实际完成值	指标完成情况	完成比例 (%)	自评分数	得分说明、评分依据、计算过程、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评分标准
决策	项目立项	论证决策	4					4	经常性项目，无需开展可行性研究，资金使用经局党组会议审议。	评价要点：论证充分性（4分）：具有前期可行性研究报告或摸底调查工作总结等材料的，或经过集体会议协商、并咨询相关专家意见、且有文字材料的得4分。如无，则根据实际情况核定分数；如不符合要求，视情况扣分。
		目标设置	6					6	绩效目标表包含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包括数量、质量、成本指标和效果性指标。绩效目标符合项目特点，合乎客观实际。绩效目标设置有可衡量的产出和效果指标。	评价要点：目标设置完整性（2分）：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完整性，即是否包含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是否包括预期提供的公共产品或服务的产出数量、质量、成本指标，预期达到的效果性指标，据此核定分数；目标设置合理性（2分）：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相关性，即绩效目标是否与资金或项目属性特点、支出内容相关，体现决策意图，同时合乎客观实际，据此核定分数；目标设置可衡量性（2分）：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可衡量性，即绩效目标设置是否有数据支撑、是否有可衡量性的产出和效果指标，据此核定分数；如不符合要求，视情况扣分。
		保障措施	2						2	有相应的内控制度，月度计划及季度计划均按时开展。

	资金落实	资金到位	5				5	资金按控制数足额下达，资金及时到位	评价要点：资金到位率（3分）：各类来源的资金足额到位的，得3分；各类来源的资金未足额到位的，按实际到位金额/应到位金额*指标分值测算。资金到位及时性（2分）：各类来源的资金及时到位的，得2分；各类来源的资金未及时到位的，按实际及时到位的金额/应及时到位的金额*指标分值。
		资金分配	3				3	不涉及资金分配	评价要点：资金分配合理性（3分）：依据相关信息和证据判断资金分配是否合理，是否有助于实现资金的绩效目标。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支付	6				3	因工作任务调整，部分监测任务无需开展，年中调减预算92.85万元。	评价要点：资金支出率（6分）：主要依据“支付额/预算额度*100*指标权重”计算核定得分，同时综合考虑工作进度，以及是否垫资或履行支付手续而影响支出率等因素适当调整最后得分。
		支出规范性	6				6	预算执行规范，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费用标准按合同约定支付，据实结算。会计核算规范。	评价要点：支出规范性（6分）：1. 预算执行规范性2分，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或未发生调整的，且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2. 事项支出的合规性2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的得满分，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视情节严重程度扣分，直至扣到0分。3. 会计核算规范性2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满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或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视具体情况扣分。
	事项管理	实施程序	4				4	项目招投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	评价要点：程序规范性（4分）：项目或方案按规定程序实施，包括项目或方案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或方案实施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的，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管理情况	4				4	使用单位制订了采购管理实施细则，主管部门开展了检查。	评价要点：1. 资金使用单位或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管理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得2分，具体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并核定分数。2. 具体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如各级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对项目建设或方案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的，得2分；否则，视情况扣分。
产出	经济性	预算控制	3				3	未超过预算	评价要点：预算控制（3分）：在预算执行进度与事项完成进度基本匹配的前提下，实际支出未超过预算计划的，得满分；实际支出超过预算的，或者支出未能保障事项相应完成进度的，酌情扣分。
		成本控制	2				2	成本合理	评价要点：成本指标（2分）：在项目按照预算完成的前提下，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比较，项目实施的成本（包括工程造价、物品采购单价、人员经费等）属于合理范围的（如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大致相符的）得满分；成本不合理的（如明显高于或低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的）酌情扣分。
	数量指标	监测数量	12	完成饮用水源地监测5个，海洋养殖区监测3个，问题河涌监测19条，污染源监测40家次。	完成海洋养殖区监测3个，污染源监测35家次。	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60	7.2	因工作任务调整，饮用水源地监测及问题河涌监测无需委外进行，该内容未开展采购。同时项目服务期尚未结束，后续数量会增加。

	质量指标	监测报告验收合格率	13	=100%	100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	13	监测报告合格率100%	1. 定量指标: 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 2. 定性指标: 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挡, 分别按照80% (含)-100%、60% (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效益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9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	9	本项目不涉及经济效益	1. 定量指标: 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 2. 定性指标: 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挡, 分别按照80% (含)-100%、60% (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3. 满意度大于等于90%的得10分, 满意度小于90%且大于等于80%的得8分, 满意度小于80%且大于等于60%的得5分, 满意度小于60%得0分。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8	监测结果利用率100%	监测结果利用率100%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	8	本项目获得的监测数据均提交相关职能科室、各分局作为环境管理的依据。	1. 定量指标: 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 2. 定性指标: 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挡, 分别按照80% (含)-100%、60% (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3. 满意度大于等于90%的得10分, 满意度小于90%且大于等于80%的得8分, 满意度小于80%且大于等于60%的得5分, 满意度小于60%得0分。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	8	及时掌握区域内饮用水源地、海洋养殖区的水质状况	及时掌握区域内海洋养殖区的环境质量情况及各企业的排污情况	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	75	6	因工作任务调整, 无需开展饮用水源地监测。通过本项目, 及时掌握区域内海洋养殖区的环境质量情况及各企业的排污情况, 促进企业在环境治理方面持续投入。	1. 定量指标: 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 2. 定性指标: 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挡, 分别按照80% (含)-100%、60% (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3. 满意度大于等于90%的得10分, 满意度小于90%且大于等于80%的得8分, 满意度小于80%且大于等于60%的得5分, 满意度小于60%得0分。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5					5	本项目不面向公众	评价要点: 表示满意的服务对象数/项目覆盖范围内接受调查的对象总数*指标分值。
合计			100					90.2		
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 (自评工作质量、资金管理、项目管理、项目绩效等方面)										
存在问题						改进措施				
由于年度工作任务发生较大调整, 导致项目在资金支付率、产出数量指标及效益方面不如预期。主要原因是预算需提前半年以上编制, 依据的是上一年的年度监测任务, 与实际下达的监测任务不可避免存在差异, 且本项目包含大量不可预见性的监测任务。由于需要开展的辅助监测任务大量减少, 本项目仅使用了52万元进行采购 (占年度预算35.9%), 并100%完成了资金支付。						在编制预算时加强与相关职能科室及上级部门沟通, 使预算工作任务内容尽量接近实际工作任务内容。				

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	珠海市东部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3年突发环境污染事件应急监测能力建设项目	评价年度	2023	评价金额	200.75
	联系人	杨诚	联系电话	07562212803	联系邮箱	dbjcy@zhuhai.gov.cn
	实施文件依据					
资金情况	资金安排情况	预算计划安排	200.75			
		实际分配下达	市本级	200.75	转移支付至市县	0
	资金使用情况	实际支出金额	市本级	198.95	转移支付至市县	0
绩效目标情况	预期总体目标	为了应对突发环境污染应急事件，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同时提供科学、准确的环境监测数据，为相关部门处置突发环境应急事件做出科学决策提供数据支持，尽可能减少环境污染事件对生态环境的影响，预计开展可能发生的环境污染突发应急事件环境质量监测工作，工作内容包括快速响应应急监测指示，准确高效开展空气污染、地表水污染、海水污染情况监测，预计达到目标包括：具备常规环境污染突发应急监测能力，能及时开展污染区域周边环境质量监测，为处置环境污染突发应急事件提供科学准确的数据支撑，保护生态环境安全和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是

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实际完成值	指标完成情况	完成比例(%)	自评分数	得分说明、评分依据、计算过程、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评分标准
决策	项目立项	论证决策	4					4	经常性项目，无需开展可行性研究，资金使用经局党组会议审议。	评价要点：论证充分性（4分）：具有前期可行性研究报告或摸底调查工作总结等材料的，或经过集体会议协商，并咨询相关专家意见，且有文字材料的得4分。如无，则根据实际情况核定分数；如不符合要求，视情况扣分。
		目标设置	6					5	绩效目标表包含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包括数量、质量、成本指标和效果性指标。绩效目标符合项目特点，合乎客观实际。绩效目标设置大部分有可衡量性。	评价要点：目标设置完整性（2分）：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完整性，即是否包含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是否包括预期提供的公共产品或服务的产出数量、质量、成本指标，预期达到的效果性指标，据此核定分数；目标设置合理性（2分）：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相关性，即绩效目标是否与资金或项目属性特点、支出内容相关，体现决策意图，同时合乎客观实际，据此核定分数；目标设置可衡量性（2分）：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可衡量性，即绩效目标设置是否有数据支撑、是否有可衡量性的产出和效果指标，据此核定分数；如不符合要求，视情况扣分。
		保障措施	2						2	有相应的内部控制制度
资金落实	资金到位	5						5	资金按控制数及时足额下达	评价要点：资金到位率（3分）：各类来源的资金足额到位的，得3分；各类来源的资金未足额到位的，按实际到位金额/应到位金额*指标分值测算。资金到位及时性（2分）：各类来源的资金及时到位的，得2分；各类来源的资金未及时到位的，按实际及时到位的金额/应及时到位的金额*指标分值。

		资金分配	3					3	不涉及资金分配	评价要点：资金分配合理性（3分）：依据相关信息和证据判断资金分配是否合理，是否有助于实现资金的绩效目标。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支付	6					6	及时支付，支付率99.10%	评价要点：资金支出率（6分）：主要依据“支付额/预算总额*100*指标权重”计算核定得分，同时综合考虑工作进度，以及是否垫资或履行支付手续而影响支出率等因素适当调整最后得分。
		支出规范性	6					6	预算执行规范，未发生调整，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费用标准按合同约定支付，据实结算。会计核算规范。	评价要点：支出规范性（6分）：1.预算执行规范性2分，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或未发生调整的，且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2.事项支出的合规性2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的得满分，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视情节严重程度扣分，直至扣到0分。3.会计核算规范性2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满分，未按规定设账核算，或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的，视具体情况扣分。
	事项管理	实施程序	4					4	项目招投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	评价要点：程序规范性（4分）：项目或方案按规定程序实施，包括项目或方案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或方案实施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的，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管理情况	4					4	使用单位制订了采购管理实施细则，主管部门开展了检查。	评价要点：1.资金使用单位或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管理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得2分，具体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并核定分数。2.具体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如各级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对项目建设或方案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的，得2分；否则，视情况扣分。
产出	经济性	预算控制	3				0	3	未超过预算	评价要点：预算控制（3分）：在预算执行进度与事项完成进度基本匹配的前提下，实际支出未超过预算计划的，得满分；实际支出超过预算的，或者支出未能保障事项相应完成进度的，酌情扣分。
		成本控制	2					2	成本合理	评价要点：成本指标（2分）：在项目按照预算完成的前提下，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比较，项目实施的成本（包括工程造价、物品采购单价、人员经费等）属于合理范围的（如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大致相符的）得满分；成本不合理的（如明显高于或低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的）酌情扣分。
	数量指标	年终任务完成进度	8	=100%	100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	8	2023年度完成采购及验收，全部达到预期指标	年终任务完成进度
		购买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7	购买仪器设备8台（套）	购买仪器设备8台（套）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	7	购买仪器设备数量达到预期目标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挡，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质量指标	仪器检定校准能检尽检率	10	100%	100%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	10	全面仪器完成检定校准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挡，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3.满意度大于等于90%的得10分，满意度小于90%且大于等于80%的得8分，满意度小于80%且大于等于60%的得5分，满意度小于60%得0分。

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12	确保及时开展污染事件周边环境质量监测,减轻污染事件对社会公众的影响。	降低突发事件社会影响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	12	降低突发事件社会影响	1. 定量指标: 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 2. 定性指标: 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挡, 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3. 满意度大于等于90%的得10分, 满意度小于90%且大于等于80%的得8分, 满意度小于80%且大于等于60%的得5分, 满意度小于60%得0分。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	13	提高应急监测能力, 确保及时开展应急监测, 为有效应对突发环境污染事件提供数据支撑, 尽可能减少环境污染事件对生态环境的影响	降低突发事件生态环境影响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	13	降低突发事件生态环境影响	1. 定量指标: 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 2. 定性指标: 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挡, 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3. 满意度大于等于90%的得10分, 满意度小于90%且大于等于80%的得8分, 满意度小于80%且大于等于60%的得5分, 满意度小于60%得0分。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5					5	未收到相关投诉	评价要点: 表示满意的服务对象数/项目覆盖范围内接受调查的对象总数*指标分值。
合计			100					99		
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 (自评工作质量、资金管理、项目管理、项目绩效等方面)										
存在问题						改进措施				